

2025 年武利镇大沙村委帽岭塘村奶牛场底至 旧石垌三面光水渠建设项目提前开展采购的说明

根据灵山县人民政府《关于灵山县 2025 年第二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批复》（灵政函〔2025〕170 号）文件精神。在 2025 年第二批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安排 205 万元支持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实施项目 5 个。要求批复的项目 7 月份全部开工并形成支出。为加快项目的采购进度，在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不够 30 天的条件下申请提前进行“2025 年武利镇大沙村委帽岭塘村奶牛场底至旧石垌三面光水渠建设项目”的政府采购工作。

特此说明！

